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蒙城县漆园街道办事处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蒙城县漆园街道办事处（网址：

<https://www.mengcheng.gov.cn/XxgkAnnualReport/show/5529.html>）“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蒙城县漆园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安徽省亳州市蒙城县蒙宿路117号，电话：0558-7611707，邮编：2335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统一要求，党政办公室梳理规范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做好本级文件、政府领导、机构设置、财政资金、应急管理、环境保护、社会救助、乡村振兴、促进就业、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23年度，我街道主动公开信息2769条，其中重点领域信息1562条，两化领域信息1209条。主要是社会救助417条、社会保障253条、应急管理61条、回应关切51条等。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在县政府政务公开科的正确指导下，我街道严格按照相关步骤规范依申请公开流程，落实依申请公开相关制度，组织具办人员积极学习掌握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具体流程及操作内容，全面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时刻关注依申请公开工作。2023年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街道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为确保工作高效开展，成立领导小组，办事处主任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办公室设在党政办，专人负责政务公开信息发布。我街道信息公开工作，各部门信息发布工作先由分管领导进行审核把关，然后政务信息公开分管领导再次对需要公开的材料审查审核，严格遵守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发布内容多次检查核对，确保信息内容不出现涉密涉敏和错别字等错误，2023年度我街道发布的政务信息内容中，未出现内容敏感及错误现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街道利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镇村政务公开专区、公示栏等途径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对乡村振兴两化领域栏目进行调整，紧紧围绕群众最关心、反映最强烈的热点问题进行重点公开解读，同时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公开相关制度，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水平。2023年度我街道未开通政务新媒体。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我街道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完善相关制度，建立健全工作监督保障体系。根据工作时间节点，组织召开专题培训工作会议，收集相关材料，对反馈问题清单进行整改销号，该项工作纳入考核，要求街道各部门高度重视、认真对待。同时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社会评议，例如公开监督投诉电话征集群众意见、公布邮

箱方式等，全面收集反馈信息，推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开展。2023年度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公开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予公开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1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1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问题

2023年，我街道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部分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够，在工作协调配合上力度不够，信息公开质量不高、公开内容和形式不够丰富。

二是具办人员业务水平较低，政务信息发布质量不高。

三是本级政府政策文件及解读还不到位，解读形式单一。

2、下一步整改情况

(1) 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召开街道干部培训会，各站所结合各自工作职能职责，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材料提供及其他工作。

(2) 具办人员加强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县级相关文件的学习，积极与县级部门、其他乡镇对接，针对我街道易丢分处认真整改，学习其他乡镇优秀的工作经验做法，提高政务信息公开质量。

(3) 积极与街道相关部门沟通，针对群众关注重点，对相关政策文件正确解读，同时开展多种形式解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街道根据省市县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相关要求，积极配合县级部门，围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栏目，收集材料，发布信息，及时做好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领域信息规范公开工作。一是高度重视，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多次督促工作开展落实情况，严格要求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公开工作；二是街道多部门联合协作，涉及部门信息，及时审核提供，多次校对，避免出现信息错误等问题；三是加强业务人员的培训学习，积极向县直及其他优秀乡镇学习好的做法及经验，确保我街道更好完成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